忠爱卫办〔2023〕7号

忠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切实做好汛期爱国卫生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党委（党工委）和人民政府（办事处），县委各部委，县级各部门，各人民团体：

近日，受持续强降雨影响，全县防汛抗灾和卫生防疫形式十分严峻。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防汛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市爱卫办相关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现就做好汛期爱国卫生工作通知如下：

一、重要措施

（一）加强环境卫生整治。要全面加强汛期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抓好城中村及城乡结合部、老旧居民区、背街小巷、建筑工地、棚户区等重点区域的环境卫生整治。受灾乡镇、街道要开展环境卫生风险评估，加强临时集中安置点、医疗点等人群集中区域的环境卫生管理，规范设置临时厕所及垃圾收集点。要通过疏通渠道、填平坑洼、整修道路等方式，及时清除垃圾、积水、杂物，尤其要加强消落带的环境卫生清理，降低传染病通过环境传播的风险。

（二）科学组织环境消杀。要做好消毒物资、专业人员队伍的应急储备，消毒物资要规范存放。受灾地区要坚持“先清理后消杀”的原则，科学组织洪涝后的环境消杀工作，要把灾区厕所、洪水消退区等重点区域，受灾医院、学校、幼儿园、集贸市场等重点场所，临时集中安置点、医疗点、救灾人员临时居住地等作为环境消杀重点，确保大灾之后无大疫。消杀工作要严格执行相关标准，并在专业人员指导下进行，避免过度消杀。

（三）加强病媒生物防制。要制定灾害防制方案和应急预案，未发生媒介生物相关疾病时，组织开展以环境卫生治理为主，药物消杀为辅的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清理垃圾、清除闲置积水，疏通沟渠、从源头上杜绝蚊虫、老鼠等主要病媒生物孳生。发生媒介生物性疾病流行时，应以化学防治为主，辅以个人防护和环境治理措施，疾控部门要开展灾后应急监测和快速评估，根据受灾重点区域蚊、蝇、鼠、蚤等主要病媒生物密度情况，现场指导防控工作。有条件的乡镇、街道可组织专业防制队伍开展灭鼠、灭蟑、灭蚊、灭蝇活动。要加强人员的培训，使用的杀虫灭鼠药剂必须符合国家规定要求，消杀后要加强宣传及检查，防止出现人畜中毒。

（四）加强饮水和食品安全。要主动开展汛期饮用水安全形势研判，及时发现和妥善解决饮水安全问题。生态环境部门要做好集中式供水和分散式供水水源的防护。水利部门要规范进行消毒，保障供水安全。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强食品卫生监督检查，顸防食物中毒的发生。卫生健康部门要有针对性地开展饮用水安全应急监测和卫生监督。

（五）加强健康教育。要充分利用电视、报纸、微博、微信等媒体，村（社区）健康教育宣传栏、业主微信群等宣传阵地，多方位、广角度、深层次地向群众宣传卫生防病知识。要突出重点，宣传饮水消毒、食品卫生、洪涝灾害传染病防控、病媒生物防制等知识，提高群众对伤寒、疟疾、血吸虫病等洪涝灾害期间易发的传染病和食物中毒的认知程度和防范水平。要引导群众养成“吃熟食、喝开水、勤洗手”等良好的卫生习惯，严防“病从口入”。

二、工作要求

（一）提前谋划部署。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防汛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增强汛期防病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密切关注雨情、水情、汛情，进一步完善监测预警，强化应急物资和人员储备，坚持预防为先，统筹抓好汛期爱国卫生工作，确保洪灾过后无大疫，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二）加强组织领导。要按照“政府主导、跨部门协作、全社会动员”的工作机制，发挥好统筹协调作用，协调各单位和动员全社会参与爱国卫生运动，切实加强对汛期爱国卫生工作的领导。爱卫会成员单位要同心协力，各尽其职，各负其责，积极落实汛期爱国卫生运动各项部署。

（三）广泛宣传发动。要广泛发动群众自觉参与爱国卫生运动，组织动员群众搞好室内外环境卫生，清运房前屋后的垃圾杂物和淤泥。宣传部门要做好宣传教育，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系列宣传报道，提高群众的卫生意识和自我防病能力，营造浓厚氛围。

（四）强化督促指导。爱卫会相关成员单位要开展实地督导，指导乡镇、街道做好环境清理和消毒、饮水和食品安全等工作，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各乡镇（街道）各单位要及时将工作推进过程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及时报送县爱卫办。联系人:王芳；联系电话：54236152；电子邮箱：78323735@qq.com。

 忠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8月4日

忠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8月4日印